

债券代码:	184119.SH	债券简称:	21 丽城 01
	2180457.IB		21 丽水城投债 01
	184494.SH		22 丽城 01
	2280324.IB		22 丽水城投债 01
	250905.SH		23 丽水 01
	254233.SH		24 丽水 01
	254519.SH		24 丽水 03
	259105.SH		25 丽水 01

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已撤销监事会，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原任职人员共 5 名，分别为王宇斌、王梦、叶凯川、阙鑫莲、陈海丰，其中阙鑫莲、陈海丰为职工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取消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不设监事；免去王宇斌、王梦、叶凯川的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职务；同意修改《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职工大会作出如下决议：免去职工监事阙鑫莲、陈海丰。

（三）事项进展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撤销监事会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已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撤销监事会的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的公告》之盖章页)

丽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4日

